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13次臨時大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8日(星期三)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區長謝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課長謝仁正、經建課課長柯志聰、農觀課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吳佩芬、人事室主任許正哲、清潔隊隊長兼任秘書室主任李冠萱、社會福利館館長謝志勵、圖書館館長何秀妹、文物館館長吳美芳、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紀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王正國開幕致詞：(問候語略)

區長謝英雄開幕致詞：(問候語略)

貳、主席宣布：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十三次臨時會議，會議開始。

秘書報告三天議程：

(一)9月8日星期三第一次會議:代表報到、開幕典禮、預備會議(商討議事日程)。

(二)9月9日星期四第二次會議：110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一讀會。

(三)9月10日星期五第三次會議：110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二、三讀會、討論提案(1.公所提案2.代表提案)、臨時動議、人民陳情案、閉會。

叁、商討議事日程

主計室報告：

主計室因為9月9日有一個主計內部訓練，建議可否將110年9月9日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第一讀會改至今日審議。

主席報告：經剛剛的討論部分議程要改變，請代表提更改乙案。

主席裁示：

主席唸一遍，110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一讀會及二讀審查就擺在今日。等會兒先第一讀會後再第二讀會的審查。

明天110年9月9日第二次會議就是各課室之二讀審查；110年9月10日第三次會議就是原則不變，因為二讀三讀是第三天再讀會。大家都清楚了時我們就要進行表決。

表決：同意更改議事日程代表請表決。

議決：本案通過。

肆、第一讀會

主席宣讀表決：

中華民國110年度自110年1月1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止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高雄市桃源區公所 編制。同意第一次讀會之代表請表決。

議決：第一讀會通過。

伍、第二讀會審查

主席宣讀表決：

中華民國110年度自110年1月1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止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高雄市桃源區公所 編制。同意第二讀會審查代表請表決。

議決：第二讀審查會通過。

主席裁示：請主計針對第一次追加(減)預算作總說明。

主計主任吳佩芬報告：

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總說明請代表翻閱第1頁。

一、追加減預算籌編經過：本年度追加減預算案依中華民國110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規定參酌實際情形追加減編列。

二、追加減預算案歲入歲出核列情形：歲入經常門32,383千元、歲入資本門0元，歲入總計32,383千元。歲出經常門4,375千元、資本門51,589千元，歲出總計55,964千元。

三、本110年度追加減預算後，總預算樹歲入預算數計217,894千元，歲出預算數269,315千元，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預算數-51,421千元。

經建柯課長報告：有關經建追加預算在第41頁至44頁，主要計畫內容：

1.110年度災害準備金辦理搶修險工程1,370萬元。

2.110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工程236萬2,200元。

3.110道路側溝等公共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200萬元。

4.110年度高雄市桃源區巷道及道路改善工程200萬元。

5.110年度前瞻計畫-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改善工程275萬元。以上屬於收支對列、補辦預算部分。

主席回應：

今是二讀審查，如果在經建有不懂或需要更了解的部分可以私下去問，其他單位我們明天再審查，下午在審查各課室的預算若有需要了解的亦可私下去找課室問，這樣我們可以省下很多時間在檯面詢問。

陸、主席宣布：

主席宣布今日會議到此結束，明天仍是二讀審查會議，請各代表及各課室主管準時於9時30分開議。

柒、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13次臨時大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9日(星期四)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區長謝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課長謝仁正、經建課課長柯志聰、農觀課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吳佩芬、人事室主任許正哲、清潔隊隊長、社會福利館館長謝志勵、圖書館館長何秀妹、秘書室主任吳美芳兼任文物館館長、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紀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宣布：

今是我們代表會第二屆第13次臨時會,所排定議程110年9月9日第二次會議是110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二讀會審查。

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叁、第二讀會審查

主席引言：

今區長要上來時接到電話通知必須親自參加公路局10時30分玉穗溪便道應變措施相關事宜，因而不克參加今之會議，但區長承諾若會議提前結束他會趕過來，因此今日會議請各課室主管按照所排定議程來作審查，區長交代課室若無法答覆請秘書室答覆，現在我們就先請秘書室報告。

李隊長兼室主任報告：

針對秘書室的報告在第30頁,原本我們區長規劃要辦理各課室主管及相關業務承辦人辦理國外經建、環保及觀光產業考核而編列1,000,000萬元旅費，但因疫情關係爰追減1,000,000萬元。

另外一般建築及設備有添購攝影機乙台及周邊設備含刷卡機，因為我們有三個附屬單位他們的刷卡機跟我們的刷卡機不同，設在清潔隊、土地管理所和社會福利館；主計室另添購全自動打孔裝訂機乙台；另外周邊設備有添購手提式無線擴音機及電話主機擴充櫃(因為原本的主機沒有辦法分很多分線所以添購主機設備)；以上報告。

謝土管所長報告：

土所報告追加預算本次總共追加1,353,000萬元整，裡面有1,053,000萬元是今年度原住民委員會補助經費，本次辦理追加，用途繳納今年度原民保留地地價稅及土登人員薪資差旅費等皆為中央補助;本所追加30萬元用途是付土地複丈鑑界等規費也就是增劃編土地分割的費用,目前我們在美濃地政那邊欠款31萬多所以本次辦理追加；盼望代表能通過以利後續行政作業，以上報告謝謝。

張課長報告：

農觀課追加預算報告在第 39 頁，追加部分是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農業推廣，原預算數是 3,390 千元，追加減是 3,350 千元，追加減後的預算數是 6,740 千元。110 年度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計畫隊員薪資等 9 人 3,083,523 萬元(臨時人員酬金)；140,000 萬元(物品費)；110 年度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計畫行政作業費 100,000 萬元(一般事務費)；110 年度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計畫隊員旅費等 9 人 26,000 元；都用補辦預算，以上。

謝館長報告：

請代表翻至第 45 頁，本館於本次追加補辦預算是針對社區發展-社區發展管理，用途科別是獎補助費(國內團體捐助)共計 180,000 元，這是原住民委員會 110 年度前瞻計畫-補助拉芙蘭、復興、建山及寶山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購置設備費，主要是萬元以上的，這部分要各文建站先提出計畫經本所送市府原事委會審核通過後再去採買，這都已審核通過，我們預計 9 月份會做驗收那因路況因素事委會通知我們可能要在 10 月份再驗收，以上報告。

肆、主席宣布：今上午的會議主席宣布到此結束。

伍、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13次臨時大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10日(星期五)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區長謝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課長謝仁正、經建課課長柯志聰、農觀課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吳佩芬、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兼任文物館館長、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館長謝志勵、圖書館館長何秀妹、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紀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宣布：

今天是我們高雄市桃園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13次臨時會，所排定議程110年9月10日星期五第三次會，主席宣布今天的會議會議開始。

今天一樣繼續昨日二讀審查，未報告者先請民政課至台前報告。

叁、第二讀會審查

謝課長報告：

我的報告請翻開第32頁，我這邊要追加的是公車小黃之營運經費219,000元，這是比率問題中央補助85%、地方負擔15%，這地方是由市府和公所各付擔一半(負擔各7.5%這樣的方式來計算)，因為今年的預算只有編列40萬元，而實際支付要59萬4,043元，跟各位代表報告為什麼要增加這數字，主要是今年1月里長和一些民眾反應希望增加假日班次，因此我們就增加了週六週日班次所以金額才增加,去年還有2萬4,000元費用還沒補足加上今年增加費用大概要2萬1,900元費用要支付，發生這個部分代表可能會說當初審計是有問過這個問題，針對假日增班載客率雖不怎麼好，但這部分我們已經跟審計室回覆過，因為剛好在5月開始疫情的關係搭車率有刷限制這部分有跟審計室報告，這假日班次為了折衷我們預算後面我們改採預約制不像過去固定班次，有民眾需要再派這班次，大概的來龍去脈是這樣子，以上報告。

再翻開第35頁，這是我們語推人員薪資補辦追加預算金額1,137,096元，另外追減部分金額2,000,000萬元因為沒有辦理所以辦理追減。

吳館長報告：

文物館追加減預算只有一項在第37頁,計畫內容是110-111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物館升級計畫，這次追加有分為經常門與資本門，經常門共計25萬8,000元整；38頁追加資本門這都配合款共計42萬9,000元整，以上報告。

主席回應：

請館長回坐因為這都配合款。請主計再看一看有沒有文字須修正，若無則要

進行三讀會。

肆、三讀會

主席宣讀表決：

同意通過中華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高雄市桃源區公所 編制。同意三讀通過的代表請表決。

議決：實到代表 6 人、同意代表 6 票全數通過；第三讀會通過。

總表決：

中華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高雄市桃源區公所 編制。總表決同意的代表請表決。

議決：第三讀會通過。

伍、提案討論

一、桃源區公所提案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別：財政、主計 1

案　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桃源區 110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議　決：三讀通過。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別：環保 1

案　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桃源區公所採購垃圾子母車，經費共計新臺幣 9 萬 1,000 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議　決：照案通過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別：社政 1

案　由：敬請審議本所「**110 年度 9 月份第二預備金計新臺幣 10 萬元整**」動支案。

議　決：照案通過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別：財政、社政 2

案　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桃源區春節敬老慰問金發放實施辦法」第 1 條、第 2 條、第 3 條增修 1 案。

議　決：照案通過

二、區民代表會提案

提案人：王主席正國　　類別：秘書室 1　　聯署人：代表杜司偉、高清源

案　由：建請協助提升本會電力流量，維護電器使用安全案。

議　決：照案通過

提案人：高代表清源　　類別：經建 1　　聯署人：主席王正國、代表杜司偉

案　由：建請區公所將桃源往四社部落高展志住戶前及謝瑞義果園地旁之大水溝設置檔土牆案。

辦　法：敬請區公所採納辦理。

議　決：照案通過

提案人：代表杜司偉　　類別：經建 2　　聯署人：主席王正國、代表高清源

案　由：建請區公所於寶山段六號農路及藤枝段 116 號分別增設 6 座及 1 座路燈，以保障農(居)民用路安全案。

議　決：照案通過

陸、閉幕

主席王正國閉幕致詞：

區長謝英雄閉幕致詞：

柒、主席宣布：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十三次臨時會會議結束。

捌、散會